

溫公家範

一之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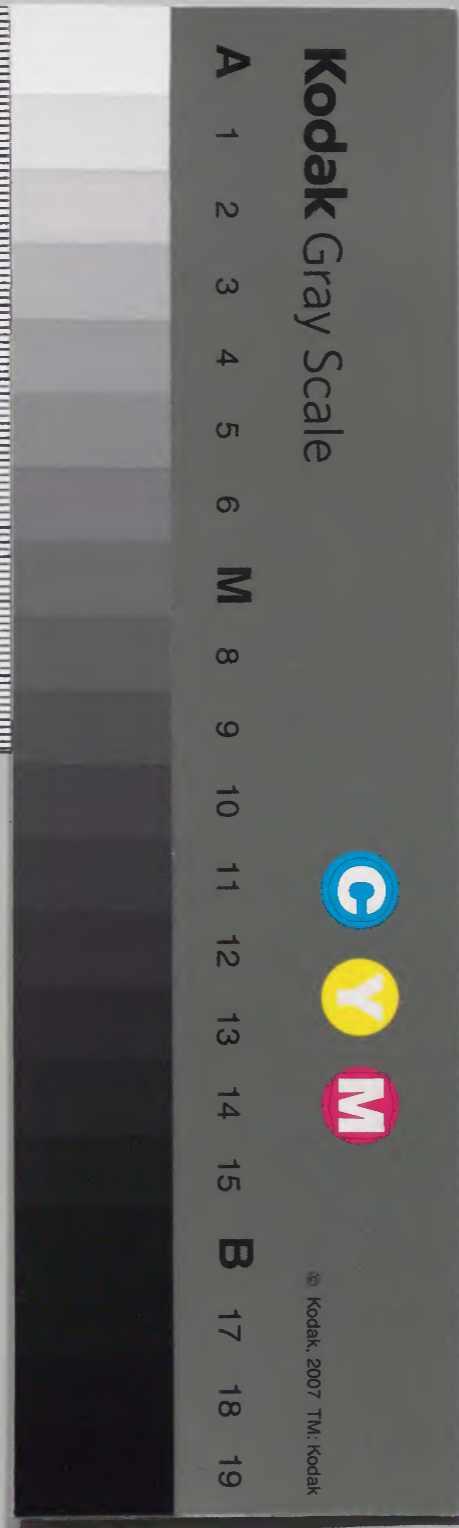
					漢書門
			九	三	五
		七	四	五	
二	二	〇	五		類
冊	架	函	號		

庫	文	閣	內	
元	九		漢	
函	三		書	
二	四			
冊	五			
架	號			
冊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9345
冊數	2 (1)
函號	298 116

儒家 二二一

298-116



温公家範序

淺草文庫

人知朱子集濂洛關四子之成不知涑水文正公亦朱子之所取則朱子志在綱目行在小學資治通鑑實綱目胚胎小學與家範又互相發明者也顧通鑑綱目二書並行何小學列學官而家範不傳於世與文正公嘗謂盡心行己之要在立誠而其功自不妄語始家範所載皆謹言慎行日用切要之事公一生得力於是而其有裨於世道人心非淺焉予偶得舊本讀而珍之爲校正重刻以公同志

康熙五十八年冬至月高安後學朱軾序

Blank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for text.

家範卷之一 宋司馬溫公著

周易三三 離上家人利女貞

彖曰家人女正位乎內謂二也男正位乎外謂五也家人

本故先說女也男女正天地之大義也家人有嚴君焉父母

之謂也父父子子兄弟弟夫夫婦婦而家道正正

家而天下定矣

象曰風自火出家人由內以相成熾也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

恒家人之道修於近小而不妄也故君子以言必有物而口無擇言行必有恒而身無擇行

初九閑有家悔亡凡教在初而法在始家瀆而後嚴之志變而後治之則悔矣處家人之初

為家人之始故宜必以象曰閑有家志未變也

六二無攸遂在中饋貞吉居內得其位以陰應

職乎中饋巽順而象曰六二之吉順以巽也

九三家人嗃嗃悔厲吉婦子嘻嘻終吝以陽處陽剛嚴

極為一家之長者也行與其慢寧過乎恭家與其瀆

寧處乎嚴是以家人雖嗃嗃悔厲猶得其道婦子嘻嘻

其節也象曰家人嗃嗃未失也婦子嘻嘻失家節也

六四富家大吉能以其富順而處位故大吉也若但能

位明於家道以至象曰富家大吉順在位也

近尊能富其家也

九五王假有家勿恤吉假至也履正而應處尊體巽王

至斯道以有其家者也居於尊

位而明於家道則下莫不化矣父子兄弟

夫夫婦婦六親和睦交相愛樂而家道正正家而天

下定矣故王假有家象曰王假有家交相愛也

家則勿恤而吉

上九有孚威如終吉處家人之終居家道之成刑於寡

以猛為本者則患在寡恩以愛為本者則患在寡威

故家人之道尚威嚴也家道可終唯信與威身得威

敬人亦如之反之於象曰威如之吉反身之謂也

身則知施於人也

大學曰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先治其國欲治其國

者先齊其家欲齊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

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誠其意欲誠其意者先致其

知致知在格物物格而後知至知至而後意誠意誠

而後心正。心正而後身修。身修而後家齊。家齊而後國治。國治而後天下平。自天子以至於庶人。一是皆以修身為本。其本亂而未治者否矣。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厚。未之有也。此謂知本。此謂知之至也。所謂治國必先齊其家者。其家不可教。而能教人者。無之。故君子不出家而成教於國。孝者所以事君也。弟者所以事長也。慈者所以使眾也。詩云。桃之夭夭。其葉蓁蓁。之子于歸。宜其家人。宜其家人。而後可以教國人。詩云。宜兄宜弟。宜兄宜弟。而後可以教國人。詩

云。其儀不忒。正是四國。其為父子兄弟足法。而后民法之也。此謂治國在齊其家。

孝經曰。閨門之內。具禮矣乎。

宮中之門。其小者。謂之閨。禮者所以治天下之法也。

閨門之內。其治至狹。然而治天下之法。舉在是矣。

嚴父嚴兄。事君事長之禮也。妻子

臣妾猶百姓徒役也。

徒役。阜牧也。妻子猶百姓。臣妾猶阜牧。御之必以其道。然後上

下相安。

昔四岳薦舜於堯曰。瞽子。父頑母嚚。象傲。

無目曰瞽。舜父有目。不能

分別好惡。故時人謂之瞽。配字曰瞽。瞽無目之稱。心不則德義之經。為頑象。舜弟之字。傲慢不友。言並惡。

克諧以孝。烝烝乂。不格姦。

諧和。烝進也。言能以至孝和。諧頑嚚昏傲。使進進以

善自治不至於姦惡。帝曰：我其試哉。言欲試舜觀其行跡。女于時觀厥刑。

于二女。女妻刑法也。堯於是二女妻舜觀其法度。接二女以治家。釐降二女于

媯汭。嬪于虞。降下嬪婦也。舜為匹夫能以義禮下帝女之心於所居媯水之汭使行婦道於

虞。帝曰：欽哉。歎舜能修己行敬以安人則其所能者大矣。

詩稱文王之德曰：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此

皆聖人正家以正天下者也。降及後世爰自卿士以

至匹夫亦有家行隆美可為人法者。今采集以為家

範。

治家

不為其四國其為父子兄弟而

衛石碻曰：君義臣行父慈子孝兄愛弟敬所謂六順也。

齊晏嬰曰：君令臣共父慈子孝兄愛弟敬夫和妻柔

姑慈婦聽禮也。君令而不違臣共而不貳父慈而教

子孝而箴兄愛而友弟敬而順夫和而義妻柔而正

姑慈而從婦聽而婉禮之善物也。夫治家莫如禮男

女之別禮之大節也。故治家者必以為先禮男女不

雜坐不同橐枷不同巾櫛不親授受嫂叔不通問諸

母不濼裳外言不入於梱內言不出於梱女子許嫁

纓非有大故不入其門。姑姊妹女子子已嫁而反兄

弟弗與同席而坐弗與同器而食

皆為重別也。不雜坐。謂男子在堂。女子在房也。梳。可以。柳衣者。通問。謂相稱謝也。諸母。庶母也。漱。澣也。庶母賤。可使漱衣。不可使漱裳。裳賤。尊者。亦不以相問也。梱。門限也。女子許嫁。繫纓。有從人之端也。大故。宮中有災變。若疾病。然後入也。女子有宮者。亦謂由命士以上也。春秋傳曰。群公子之舍。則已畢矣。女子十年。而不出嫁。及成人。可以男女非有行出矣。猶不與男子共席而坐。亦遠別也。

媒不相知名。見媒往來傳婚姻。非受幣。不交不親。別。有禮。乃故。日月以告君。周禮。凡取判妻入子者。媒相纏固。故。日月以告君。周禮。凡取判妻入子者。媒戒以告鬼神。婚禮。凡受女之禮。皆於廟。為酒食。以名鄉黨僚友。會賓客也。以厚其別也。厚。重慎也。

又男女非祭非喪。不相授器。祭。嚴喪。遽。不嫌也。其相授。則女受以筐。其無筐。則皆坐奠之。而後取之。奠。停地也。外內不共井。不共溷浴。不通寢席。不通乞假。男子入內。不嘯。不指。夜行以燭。無燭則止。嘯。讀為叱。叱。嫌有隱使也。女子出門。必擁蔽其面。夜行以燭。無燭則止。擁。猶障也。道路。男子由右。女子由左。地道。尊右。

又子生七年。男女不同席。不共食。厚其別也。男子十年。出就外傅。居宿於外。外傅。教學之師。女子十年。不出。恒居內也。

又婦人送迎。不出門。見兄弟。不踰闕。闕。限也。

又婦人送迎。不出門。見兄弟。不踰闕。闕。限也。

又國君夫人父母在則有歸寧沒則使卿寧

魯公父文伯之母如季氏如之也康子在其朝自其外與朝也

之言弗應從之及寢門弗應而入入康子之家也康子辭於

朝而入見辭其家臣入見敬姜也曰肥也不得聞命無乃罪乎

曰寢門之內婦人治其業焉上下同之寢門正室之門也上下天下

子已夫外朝子將業君之官職焉內朝子將庀季氏

之政焉庀治也皆非吾所敢言也

公父文伯之母季康子之從祖叔母也康子往焉闔門

而與之言皆不踰闔仲尼聞之以為別於男女之禮

矣闔闔也門也寢門也闔闔也不若舉宗及及舉宗及及

漢萬石君石奮無文學恭謹舉無與比奮長子建次甲

次乙次慶皆以馴行孝謹官至二千石於是景帝曰

石君及四子皆二千石人臣尊寵乃舉集其門故號

奮為萬石君孝景季年萬石君以上大夫祿歸老于

家子孫為小吏來歸謁萬石君必朝服見之不名子

孫有過失不誚讓為便坐對案不食然後諸子相責

因長老肉袒固謝罪改之乃許子孫勝冠者在側雖

燕必冠申申如也僮僕訢訢如也唯謹其執喪哀戚

甚子孫遵教亦如之。萬石君家以孝謹聞乎郡國。雖齊魯諸儒質行皆自以為不及也。建元二年郎中令王臧以文學獲罪皇太后太后以為儒者文多質少今萬石君家不言而躬行乃以長子建為郎中令少子慶為內史建老白首萬石君尚無恙每五日洗沐歸謁親入子舍竊問侍者取親中肴廁驗身自澣灑復與侍者不敢令萬石君知之以為常萬石君徙居陵里內史慶醉歸入外門不下車萬石君聞之不食慶恐肉袒謝罪不許舉宗及兄建肉袒萬石君讓曰

內史貴人入閭里里中長老皆走匿而內史坐車自如固當乃謝罷慶慶及諸子入里門趨至家萬石君元朔五年卒建哭泣哀思杖乃能行歲餘建亦死諸

子孫咸孝然建最甚

甚孝於萬石君

樊重字君雲世善農稼好貨殖重性溫厚有法度三世共財子孫朝夕禮敬常若公家其營經產業物無所棄課役童隸各得其宜故能上下戮力財利歲倍乃至開廣田土三百餘頃所起廬舍皆重堂高閣陂渠灌注又池魚牧畜有求必給嘗欲作器物先種梓

漆時人嗤之。然積以歲月，皆得其用。向之笑者，咸求假焉。貲至巨萬，而賑贍宗族，恩加鄉閭。外孫何氏兄弟爭財，重耻之。以田二頃解其忿訟。縣中稱美，推爲三老年八十餘終。其素所假貸人，間數百萬，遺令焚削文契。債家聞者皆慙，爭往償之。諸子從，敕竟不肯受。

南陽馮良，志行高潔，遇妻子如君臣。宋侍中謝弘微，從叔混，以劉毅黨見誅。混妻晉陽公主，改適琅邪王練。公主雖執意不行，而諂與謝氏離絕。

公主以混家事委之弘微。混仍世宰相，一門兩封，田業十餘處，僮役千人。唯有二女，年並數歲。弘微經紀生業，事若在公。一錢尺帛，出入皆有文簿。宋武受命，晉陽公主降封東鄉君，節義可嘉。聽還謝氏，自混亡至是九年，而室宇修整，倉廩充盈，門徒不異平日。田疇墾闢，有加於舊。東鄉歎曰：僕射生平重此一子，可謂知人。僕射爲不亡矣。中外親姻，里黨故舊，見東鄉之歸者，入門莫不歎息，或爲流涕。感弘微之義也。弘微性嚴正，舉止必修禮度。婢僕之前，不妄言笑。由是

尊卑大小敬之若神。及東鄉君薨，遺財千萬，園宅十餘所，及會稽吳興琅邪諸處。太傅安司空琰時事業，奴僮猶數百人。公私或謂室內資財宜歸二女，田宅僮僕應屬弘微。弘微一物不取，自以私祿營葬。混女夫殷叡素好樗蒲，聞弘微不取財物，乃濫奪其妻妹及伯母兩姑之分，以還戲責。內人皆化弘微之讓，一無所爭。弘微舅子領軍將軍劉湛謂弘微曰：「天下事宜有裁衷，卿此不問，何以居官？」弘微笑而不答。或有譏以謝氏累世財產充殷君一朝棄擲，譬棄物江海。

以爲廉耳。弘微曰：「親戚爭財，爲鄙之甚。今內人尚能無言，豈可道之使爭？今分多共少，不至有乏，身死之後，豈復見關？」

劉君良，瀛州樂壽人，累世同居。兄弟至四從，皆如同氣。尺布斗粟，相與共之。隋末天下大饑，盜賊羣起。君良妻欲其異居，乃密取庭樹鳥糞，交置巢中。於是羣鳥大相與鬪，舉家怪之。妻乃說君良曰：「今天下大亂，爭鬪之秋，羣鳥尚不能聚居，而况人乎？」君良以爲然，遂相與析居。月餘，君良乃知其謀，夜攬妻髮罵曰：「破家

賊乃汝耶。悉召兄弟哭而告之。立逐其妻。復聚居如初。鄉里依之以避盜賊。號曰義成堡。宅有六院。共一厨。子弟數十人。皆以禮法。貞觀六年。詔旌表其門。張公藝。鄆州壽張人。九世同居。北齊隋唐皆旌表其門。麟德中。高宗封泰山。過壽張。幸其宅。召見公藝。問所以睦族之道。公藝請紙筆以對。乃書忍字百餘。以進。其意以為宗族所以不協。由尊長衣食或有不均。卑幼禮節或有不備。更相責望。遂成乖爭。苟能相與忍之。則常睦雍矣。

唐河東節度使柳公綽。在公卿間。最名有家法。中門東有小齋。自非朝謁之日。每平旦輒出至小齋。諸子仲郢等。皆束帶晨省於中門之北。公綽決公私事。接賓客。與弟公權及羣從弟再食。自旦至暮。不離小齋。燭至。則以次命子弟一人執經史。立燭前躬讀。一過畢。乃講議居官治家之法。或論文。或聽琴。至人定鐘然。後歸寢。諸子復昏定於中門之北。凡二十餘年。未嘗一日變易。其遇饑歲。則諸子皆蔬食。曰。昔吾兄弟侍先君。為丹州刺史。以學業未成。不聽食肉。吾不敢忘。

也。姑姊妹姪有孤嫠者，雖疎遠，必爲擇婿嫁之，皆用刻木妝奩，纈文絹爲資裝。常言必待資裝豐備，何如嫁不失時。及公綽卒，仲郢一遵其法。國朝公卿能守先法，久而不衰者，唯故李相昉家。子孫數世二百餘口，猶同居共爨，田園邸舍所收，及有官者俸祿，皆聚之一庫，計口日給餅飯，婚姻喪葬所費，皆有常數，分命子弟掌其事，其規模大抵出於翰林學士宗諤所制也。

夫人瓜牙之利，不及虎豹，膂力之強，不及熊羆，奔走之疾，不及麋鹿，飛颺之高，不及燕雀，苟非羣聚以禦外患，則反爲異類食矣。是故聖人教之以禮，使人知父子兄弟之親，人知愛其父，則知愛其兄弟矣；愛其祖，則知愛其宗族矣。如枝葉之附於根幹，手足之繫於身首，不可離也。豈徒使其粲然條理，以爲榮觀哉？乃實欲更相依庇，以扞外患也。吐谷渾阿豺有子二十人，病且死，謂曰：汝等各奉吾一隻箭，將玩之，俄而命母弟慕利延曰：汝取一隻箭折之。慕利延折之，又曰：汝取十九隻箭折之。慕利延不能折。阿豺曰：汝曹知

否。單者易折。衆者難摧。戮力一心。然後社稷可固。言
終而死。彼戎狄也。猶知宗族相保。以爲強。况華夏乎。
聖人知一族不足以獨立也。故又爲之甥舅婚媾。姻
婭以輔之。猶懼其未也。故又愛養百姓以衛之。故愛
親者所以愛其身也。愛民者所以愛其親也。如是則
其身安若泰山。壽如箕翼。他人安得而侮之哉。故自
古聖賢。未有不先親其九族。然後能施及他人者也。
彼愚者則不然。棄其九族。遠其兄弟。欲以專利其身。
殊不知身旣孤。人斯戕之矣。於利何有哉。昔周厲王

棄其九族。詩人刺之。曰。懷德惟寧。宗子惟城。毋俾城
壞。毋獨斯畏。苟爲獨居。斯可畏矣。

宋昭公將去羣公子。樂豫曰。不可。公族。公室之枝葉也。
若去之。則本根無所庇蔭矣。萬藟猶能庇其根本。故
君子以爲比。况國君乎。此諺所謂庇焉。而縱尋斧焉
者也。必不可。君其圖之。親之以德。皆股肱也。誰敢攜
貳。若之何去之。昭公不聽。果及於亂。
華亥欲代其兄。合比爲右師。譖於平公。而逐之。左師曰。
汝亥也。必亡。汝喪而宗室。於人何有。人亦於汝何有。

既而華亥果亡。而宗室之人。亦皆除。孔子曰。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謂之悖德。不敬其親。而敬他人者。謂之悖禮。以順則逆。民無則焉。不在於善。而皆在於凶德。雖得之。君子不貴也。故欲愛其身。而棄其宗族。烏在其能愛身也。孔子曰。均無貧。和無寡。安無傾。善為家者。盡其所有。而均之。雖糲食不飽。敝衣不完。人無怨矣。夫怨之所生。生於自私。及有厚薄也。漢世諺曰。一尺布。尚可縫。一斗粟。尚可舂。言尺布可縫。

而共衣。斗粟可舂。而共食。譏文帝以天下之富。不能容其弟也。

梁中書侍郎裴子野家貧。妻子常苦饑寒。中表貧乏者。皆收養之。時逢水旱。以二石米為薄粥。僅得徧焉。躬自同之。曾無厭色。此得睦族之道者也。

家範卷之一

家範卷之一

孔子曰：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謂之野。野，不以其親而
 敬他人者，謂之悖。悖，不以其親而敬他人者，謂之
 亂。亂，不以其親而敬他人者，謂之賊。賊，不以其親而
 敬他人者，謂之殺。殺，不以其親而敬他人者，謂之
 自同。自同，不以其親而敬他人者，謂之賊。賊，不以其親而
 敬他人者，謂之殺。殺，不以其親而敬他人者，謂之
 采中書，於願妻，不禮，亦貧，妻，不常，苦，勤，寒，中，妻，貧，多，貧，
 容，其，艱，也，及，貧，厚，也。

家範卷之二

為人祖者，莫不思利其後世。然果能利之者，鮮矣。何以
 言之？今之為後世謀者，不過廣營生計以遺之。田疇
 連阡陌，邸肆跨坊曲，粟麥盈囷倉，金帛充篋笥，慊慊
 然求之，猶未足。施施然自以為子子孫孫累世用之，
 莫能盡也。然不知以義方訓其子，以禮法齊其家。自
 於數十年中，勤身苦體以聚之，而子孫於時歲之間，
 奢靡遊蕩以散之。反笑其祖考之愚，不知自娛，又怨



其吝嗇無恩於我而厲虐之也始則欺給攘竊以充其欲不足則立券舉債於人俟其死而償之觀其意惟患其考之壽也甚者至於有疾不療陰行醜毒亦有之矣然則彘之所以利後世者適足以長子孫之惡而爲身禍也頃嘗有士大夫其先亦國朝名臣也家甚富而尤吝嗇斗升之粟尺寸之帛必身自出納鎖而封之晝則佩鑰於身夜則置鑰於枕下病甚困絕不知人子孫竊其鑰開藏室發篋笥取其財其人後蘇卽捫枕下求鑰不得憤怒遂卒其子孫不哭相

與爭匿其財遂致鬪訟其處女亦蒙首執牒自許於府庭以爭嫁資爲鄉黨笑蓋由子孫自幼及長惟知有利不知有義故也夫生生之資固人所不能無然勿求多餘多餘希不爲累矣使其子孫果賢邪豈蔬糲布褐不能自營至死於道路乎若其不賢邪雖積金滿堂奚益哉多藏以遺子孫吾見其愚之甚也然則賢聖皆不顧子孫之匱乏邪曰何爲其然也昔者聖人遺子孫以德以禮賢人遺子孫以廉以儉舜自側微積德至於爲帝子孫保之享國百世而不絕周

自后稷公劉太王王季文王積德累功至於武王而有天下其詩曰詒厥孫謀以燕翼子言豐德澤明禮法以遺後世而安固之也故能子孫承統八百餘年其支庶猶爲天下之顯諸侯綦布於海內其爲利豈不大哉不謂自營王天必世而後已其不買膠鬲孫叔敖爲楚相將死戒其子曰王數封我矣吾不受也我死王則封汝必無受利地楚越之間有寢丘者此其地不利而名甚惡可長有者唯此也孫叔敖死王以美地封其子其子辭請寢丘累世不失自營

漢相國蕭何買田宅必居窮僻處爲家不治垣屋曰令後世賢師吾儉不賢無爲勢家所奪或曰蕭公田公太子太傅疏廣乞骸骨歸鄉里天子賜金二十斤太子贈以五十斤廣日令家具設酒食請族人故舊賓客相與娛樂數問其家金餘尚有幾何趣賣以共具居歲餘廣子孫竊謂其昆弟老人廣所愛信者曰子孫冀及君時頗立產業基址今日飲食費且盡宜從大人所勸說君買田宅老人卽以閑暇時爲廣言此計廣曰吾豈老諄不念子孫哉顧自有舊田廬令子孫

勤力其中。足以共衣食。與凡人齊。今復增益之。以爲
贏餘。但教子孫怠惰耳。賢而多財。則損其志。愚而多
財。則益其過。且夫富者衆之怨也。吾旣亡以教化子
孫。不欲益其過。而生怨。漢人戴祖安言曰。子孫
涿郡太守楊震。性公廉。子孫常蔬食步行。故舊長者。或
欲公爲開產業。震不肯。曰。使後世稱爲清白吏子孫。
大以此遺之。不亦厚乎。漢書卷之六十八。太
南唐德勝軍節度使兼中書令周本。好施。或勸之曰。公
春秋高。宜少留餘貲。以遺子孫。本曰。吾繫草屨事吳

武王。位至將相。誰遺之乎。

近故張文節公爲宰相。所居堂室。不蔽風雨。服用飲膳。
與始爲河陽書記時無異。其所親或規之曰。公月入
俸祿幾何。而自奉儉薄如此。外人不以公清儉爲美。
反以爲有公孫布被之詐。文節歎曰。以吾今日之祿。
雖侯服王食。何憂不足。然人情由儉入奢則易。由奢
入儉則難。此祿安能常恃。一旦失之。家人旣習於奢。
不能頓儉。必至失所。曷若無失其常。吾雖違世。家人
猶如今日乎。聞者服其遠慮。此皆以德業遺子孫者。

也。所得顧不多乎。邇其家。慮此皆以。辭業。數七。終。亦。晉光祿大夫張澄。當葬父郭璞。為占墓地。曰葬某處。年過百歲。位至三司。而子孫不蕃。某處。年幾減半。位裁鄉校。而累世貴顯。澄乃葬其劣處。位止光祿。年六十而亡。其子孫昌熾。公侯將相。至梁陳不絕。雖未必因葬地而然。足見其愛子孫厚於身矣。先公既登侍從。常曰。吾所得已多。當畱以遺子孫。處心如此。其顧念後世。不亦深乎。

家範卷之二

家範卷之三

父

命父

陳亢問於伯魚曰。子亦有異聞乎。對曰。未也。嘗獨立。鯉趨而過庭。曰。學詩乎。對曰。未也。不學詩。無以言。鯉退而學詩。他日又獨立。鯉趨而過庭。曰。學禮乎。對曰。未也。不學禮。無以立。鯉退而學禮。聞斯二者。陳亢退而喜曰。問一得三。聞詩聞禮。又聞君子之遠其子也。

非疏遠之謂也。謂其進見有時。接遇有禮。不朝夕嘻嘻相褻狎也。

曾子曰：君子之於子，愛之而勿面，使之而勿貌，遵之以道而勿強言。心雖愛之，不形於外，常以嚴莊蒞之，不以辭色悅之也。不遵之以道，是棄之也。然強之或傷恩，故以日月漸磨之也。

北齊黃門侍郎顏之推家訓曰：父子之嚴，不可以狎，骨肉之愛，不可以簡。簡則慈孝不接，狎則怠慢生焉。由命士以上，父子異宮，此不狎之道也。抑搔癢痛，懸衾篋枕，此不簡之教也。

石碯諫衛莊公曰：臣聞愛子，教之以義方，弗納於邪，驕奢淫佚，所自邪也。四者之來，寵祿過也。自古知愛子，不知教，使至於危辱亂亡者，可勝數哉。夫愛之當教之，使成人愛之而使陷於危辱亂亡，烏在其能愛子也。人之愛其子者，多曰兒幼未有知耳，俟其長而教之，是猶養惡木之萌芽，曰：俟其合抱而伐之，其用力顧不多哉。又如開籠放鳥而捕之，解韁放馬而逐之，曷若勿縱，勿解之為易也。

曲禮：幼子常視母誑，立必正方，不傾聽。

長者與之提携，則兩手奉長者之手。習其扶持尊者，負

劍辟，負謂置之於背，劍謂挾之於傍，辟則掩

口而對。習其鄉尊者，屏氣也。

內則，子能食食，教以右手，能言，男唯，女俞，男顰，革，女顰。

絲。俞，然也。顰，小囊盛悅巾者。六年，教之數，與方名。方

男用革，女用繒，有飾緣之。七年，男女不同席，不共食。教以八年，出入門

戶，及即席飲食，必後長者，始教之讓。示以謙讓。九年，教之

數日。知朔望與六甲也。十年，出就外傅，居宿於外，學書計，十

有三年，學樂，誦詩，舞勺，成童，舞象，學射御。成童，十五以上。

曾子之妻出外，兒隨而啼，妻曰：「勿啼，吾歸為爾殺豕，妻

歸以語曾子，曾子即烹豕以食兒，曰：「母教兒欺也。」

賈誼言古之王者，太子始生，固舉以禮，使士負之，過闕

則下，過廟則趨，孝子之道也。故自為赤子而教固已

行矣。提孩有識，三公三少，固明孝仁禮義以道習之，

逐去邪人，不使見惡行，於是皆選天下之端士，孝弟

博聞有道術者，以衛翼之，使與太子居處出入，故太

子乃生而見正事，聞正言，行正道，左右前後皆正人

也。夫習與正人居之，不能毋正，猶生長於齊，不能不

齊言也。習與不正人居之，不能母不正，猶生長於楚，不能不楚言也。

顏氏家訓曰：古者聖王子生孩提，師保固明仁孝禮義道習之矣。凡庶縱不能爾，當及嬰稚，識人顏色，知人喜怒，便加教誨，使為則為，使止則止。比及數歲，可省答罰，父母威嚴而有慈，則子女畏慎而生孝矣。吾見世間無教而有愛，每不能然。飲食運為恣其所欲，宜誠翻獎，應呵反笑。至有識知，謂法當爾，憍慢已習，方乃制之，捶撻至死而無威，忿怒日隆而增怨，逮于長

成，終為敗德。孔子云：少成若天性，習慣如自然，是也。諺云：教婦初來，教兒嬰孩，誠哉斯語。

凡人不能教子女者，亦非欲陷其罪惡，但重於訶怒，傷其顏色，不忍楚撻，慘其肌膚爾。當以疾病為喻，安得不用湯藥針艾救之哉？又宜思勤督訓者，豈願苛虐於骨肉乎？誠不得已也。

王大司馬梁大司馬王僧辨也母衛夫人，性甚嚴正。王在湓城為

三千人將，年踰四十，少不如意，猶捶撻之，故能成其勲業。

梁元帝時有一學士聰敏有才少爲父所寵失於教義一言之是徧於行路終年譽之一行之非揜藏文飾冀其自改年登婚官暴慢日滋竟以語言不擇爲周逃抽腸爨鼓云然則愛而不教適所以害之也傳稱鳴鳩之養其子朝從上下暮從下上平均如一至於人或不能然記曰父之於子也親賢而下無能使其所親果賢也所下果無能也則善矣其溺於私愛者往往親其無能而下其賢則禍亂由此而興矣顏氏家訓曰人之愛子罕亦能均自古及今此弊多矣

賢俊者自可賞愛頑魯者亦當矜憐有偏寵者雖欲以厚之更所以禍之共叔之死母實爲之趙王之戮父實使之劉表之傾宗覆族袁紹之地裂兵亡可謂靈龜明鑑此通論也
曾子出其妻終身不取妻其子元請焉曾子告其子曰高宗以後妻殺孝己尹吉甫以後妻放伯奇吾上不及高宗中不比吉甫庸知其得免於非乎
後漢尚書令朱暉年五十失妻昆弟欲爲繼室暉歎曰時俗希不以後妻敗家者遂不娶今之人年長而子

孫具者。得不以先賢為鑑乎。

內則曰。子婦未孝未敬。勿庸疾怨。庸之言用也。姑教之。若不

可教。而后怒之。怒。譴責也。不可怒。子放婦出。而不表禮焉。

表。猶明也。猶為之隱。不明其犯禮之過也。

君子之所以治其子婦。盡於是而已矣。今世俗之人。其

柔懦者。子婦之過尚小。則不能教。而嘿藏之。及其稍

著。又不能怒。而心恨之。至于惡積罪大。不可禁遏。則

喑鳴鬱悒。至有成疾而終者。如此有子。不若無子之

為愈也。其不仁者。則縱其情性。殘忍暴戾。或聽後妻

之讒。或用嬖寵之計。捶扑過分。棄逐凍餒。必欲寘之

死地。而後已。康誥稱子弗祗服厥父事。大傷厥考心。

于父不能字厥子。乃疾厥子。謂之元惡大憝。蓋言不

孝不慈。其罪均也。

母

為人母者。不患不慈。患於知愛而不知教也。古人有言

曰。慈母敗子。愛而不教。使淪於不肖。陷於大惡。入於

刑辟。歸於亂亡。非他人敗之也。母敗之也。自古及今。

若是者多矣。不可悉數。

周大任之娠文王也。目不視惡色。耳不聽淫聲。口不出
 敖言。文王生而明聖。卒為周宗。君子謂大任能胎教。
 古者婦人任子。寢不側坐。不邊立。不蹕。不食邪味。割
 不正不食。席不正不坐。目不視邪色。耳不聽淫聲。夜
 則令瞽誦詩道正事。如此則生子形容端正。才藝博
 通矣。彼其子尚未生也。固已教之。况已生乎。

孟軻之母。其舍近墓。孟子之少也。嬉戲為墓間之事。踊
 躍築埋。孟母曰。此非所以居之也。乃去舍市傍。其嬉
 戲為銜賣之事。孟母又曰。此非所以居之也。乃徙舍

學宮之傍。其嬉戲乃設俎豆。揖讓進退。孟母曰。此真
 可以居子矣。遂居之。孟子幼時。問東家殺猪何為。母
 曰。欲啖汝。既而悔曰。吾聞古有胎教。今適有知而欺
 之。是教之不信。乃買猪肉食。既長就學。遂成大儒。彼
 其子尚幼也。固已慎其所習。况已長乎。

漢丞相翟方進。繼母。隨方進之長安。織履以資。方進遊
 學。

晉太尉陶侃。早孤。貧為縣吏。番陽孝廉范逵常過侃。時
 倉卒無以待賓。其母乃截髮得雙髮。以易酒肴。逵薦

侃於廬江太守。召爲督郵。由此得仕進。

後魏鉅鹿魏緝母房氏。緝生未十旬。父溥卒。母鞠育不嫁。訓導有母儀法度。緝所交遊有名勝者。則身具酒饌。有不及己者。輒屏臥不餐。須其悔謝乃食。

唐侍御史趙武孟少好田獵。嘗獲肥鮮以遺母。母泣曰。汝不讀書。而田獵如是。吾無望矣。竟不食其膳。武孟感激勤學。遂博通經史。舉進士。至美官。

天平節度使柳仲郢母韓氏。常粉苦參黃連。和以熊膽。以授諸子。每夜讀書。使噉之以止睡。

太子少保李景讓母鄭氏。性嚴明。早寡。家貧。親教諸子。久雨宅後古牆頽陷。得錢滿缸。奴婢喜。走告鄭。鄭焚香祝之曰。天蓋以先君餘慶。愍妾母子孤貧。賜以此錢。然妾所願者。諸子學業有成。他日受俸。此錢非所欲也。亟命掩之。此唯患其子名不立也。

齊相田稷子。受下吏金百鎰。以遺其母。母曰。夫爲人臣。不忠。是爲人子。不孝也。不義之財。非吾有也。不孝之子。非吾子也。子起矣。稷子遂慙而出。反其金。而自歸於宣王。請就誅。宣王悅其母之義。遂赦稷子之罪。復

其位而以公金賜母。

漢京兆尹雋不疑。每行縣錄囚徒還。其母輒問不疑有所平反。活幾何人耶。不疑多有所平反。母喜笑爲飲食。言語異於它時。或亡所出。母怒爲不食。故不疑爲吏。嚴而不殘。

吳司空孟仁嘗爲監魚池官。自結網捕魚。作鮓寄母。母還之曰。汝爲魚官。以鮓寄母。非避嫌也。

晉陶侃爲縣吏。嘗監魚池。以一坩鮓遺母。母封鮓責曰。爾以官物遺我。不能益我。乃增吾憂耳。

隋大理寺卿鄭善果母翟氏。夫鄭誠討尉遲迥戰死。母年二十而寡。父欲奪其志。母抱善果曰。鄭君雖死。幸有此兒。棄兒爲不慈。背死夫爲無禮。遂不嫁。善果以父死王事。年數歲。拜持節大將軍。襲爵開封縣公。年四十。授沂州刺史。尋爲魯郡太守。母性賢明。有節操。博涉書史。通曉政事。每善果出聽事。母輒坐胡牀於鄣後。察之。聞其剖斷合理。歸則大悅。卽賜之坐。相對談笑。若行事不允。或妄嗔怒。母乃還堂蒙袂而泣。終日不食。善果伏於牀前。不敢起。母方起。謂之曰。吾非

怒汝乃慙汝家耳。吾爲汝家婦，獲奉灑掃，知汝先君忠勤之士也。守官清恪，未嘗問私，以身殉國，繼之以死。吾亦望汝副其此心。汝旣年小而孤，吾寡耳，有慈無威，使汝不知禮訓，何可負荷忠臣之業乎？汝自童稚襲茅土，汝今位至方岳，豈汝身致之邪？不思此事而妄加嗔怒，心緣驕樂，墮於公政，內則墜爾家風，或失亡官爵，外則虧天子之法，以取辜戾。吾死日，何面目見汝先人於地下乎？母恒自紡績，每至夜分而寢。善果曰：兒封侯開國，位居三品，秩俸幸足，母何自勤。

如此答曰：吁，汝年已長，吾謂汝知天下理，今聞此言，故猶未也。至于公事，何由濟乎？今此秩俸，乃天子報汝先人之殉命也。當散贍六姻，爲先君之惠，奈何獨擅其利，以爲富貴乎？又絲枲紡績，婦人之務，上自王后，下及大夫士妻，各有所製。若墮業者，是爲驕逸。吾雖不知禮，其可自敗名乎？自初寡，便不御脂粉，常服大練，性又節儉，非祭祀賓客之事，酒肉不妄陳其前。靜室端居，未嘗輒出門閤，內外姻戚，有吉凶事，但厚加贈遺，皆不詣其門，非自手作，及莊園祿賜所得，雖

親族禮遺悉不許入門善果歷任州郡內自出饌於
 衙中食之公廨所供皆不許受悉用修理公宇及分
 僚佐善果亦由此克己號為清吏考為天下最
 唐中書令崔玄暉初為庫部員外郎母盧氏嘗戒之曰
 吾嘗聞姨兄辛玄馭云兒子從官於外有人來言其
 貧窶不能自存此吉語也言其富足車馬輕肥此惡
 語也吾嘗重其言比見中表仕宦者多以金帛獻遺
 其父母父母但知忻悅不問金帛所從來若以非道
 得之此乃為盜而未發者耳安得不憂而更喜乎汝

今坐食俸祿苟不能忠清雖日殺三牲吾猶食之不
 下咽也玄暉由是以廉謹著名
 李景讓宦已達髮斑白小有過其母猶撻之景讓事之
 終日常兢兢及為浙西觀察使有左右都押牙迂景
 讓意景讓杖之而斃軍中憤怒將為變母聞之景讓
 方視事母出坐廳事立景讓於庭下而責之曰天子
 付汝以方面國家刑法豈得以為汝喜怒之資妄殺
 無罪之人乎萬一致一方不寧豈惟上負朝廷使垂
 老之母銜羞入地何以見汝先人乎命左右褫其衣

坐之將撻其背將佐皆至為之請不許將佐拜且泣
 久乃釋之軍中由是遂安此惟恐其子之入於不善
 也
 漢汝南功曹范滂坐黨人被收其母就與訣曰汝今得
 與李杜齊名死亦何恨既有令名復求壽考可兼得
 乎滂跪受教再拜而辭
 魏高貴鄉公將討司馬文王以告侍中王沈尚書王經
 散騎常侍王業沈業出走告文王經獨不往高貴鄉
 公既薨經被收辭母母顏色不變笑而應曰人誰不

死但恐不得死所以此并命何恨之有
 唐相李義甫專橫侍御史王義方欲奏彈之先白其母
 曰義方為御史視奸臣不糾則不忠糾之則身危而
 憂及於親為不孝二者不能自決奈何母曰昔王陵
 之母殺身以成子之名汝能盡忠以事君吾死不恨
 此非不愛其子惟恐其子為善之不終也然則為人
 母者非徒鞠育其身使不罹水火又當養其德使不
 入於邪惡乃可謂之慈矣
 漢明德馬皇后無子賈貴人生肅宗顯宗命后母養之

謂曰人未必當自生子。但患愛養不至耳。后於是盡心撫育。勞瘁過於所生。肅宗亦孝性淳篤。恩性天至。母子慈愛。始終無纖介之間。古今稱之。以爲美談。隋番州刺史陸讓母馮氏。性仁愛。有母儀。讓卽其孽子也。坐賊當死。將就刑。馮氏蓬頭垢面。詣朝堂數讓罪。於是流涕嗚咽。親持盃粥勸讓食。旣而上表求哀。詞情甚切。上愍然爲之改容。於是集京城士庶於朱雀門。遺舍人宣詔曰。馮氏以嫡母之德。足爲世範。慈愛之道。義感人神。特宜矜免。用獎風俗。讓可減死除名。

復下詔褒美之。賜物五百段。集命婦與馮相識。以旌寵異。

齊宣王時。有人鬪死於道。吏訊之。有兄弟二人立其傍。吏問之。兄曰。我殺之。弟曰。非兄也。乃我殺之。期年吏不能決。言之於相。相不能決。言之於王。王曰。今皆舍之。是縱有罪也。皆殺之。是誅無辜也。寡人度其母能知善惡。試問其母。聽其所欲言。殺活。相受命。名其母。問曰。母之子殺人。兄弟欲相代死。吏不能決。言之於王。王有仁惠。故問母何所欲。殺活。其母泣而對曰。殺其

少者相受其言因而問之曰夫少子者人之所愛今欲殺之何也其母曰少者妾之子也長者前妻之子也其父疾且死之時屬於妾曰善養視之妾曰諾今既受人之託許人以諾豈可忘人之託而不信其諾耶且殺兄活弟是以私愛廢公義也背言忘信是欺死者也失言忘約已諾不信何以居於世哉予雖痛子獨謂行何泣下沾襟相入言之於王王美其義高其行皆赦不殺其子而尊其母號曰義母

魏芒慈母者孟楊氏之女芒卯之後妻也有三子前妻

之子有五人皆不愛慈母遇之甚異猶不愛慈母乃令其三子不得與前妻之子齊衣服飲食進退起居甚相遠前妻之子猶不愛於是前妻中子犯魏王令當死慈母憂戚悲哀帶圍減尺朝夕勤勞以救其罪人有謂慈母曰子不愛母至甚矣何爲憂懼勤勞如此慈母曰如妾親子雖不愛妾妾猶救其禍而除其害獨假子而不爲何以異於凡人且其父爲其孤也使妾而繼母繼母如母爲人母而不能愛其子可謂慈乎親其親而偏其假可謂義乎不慈且無義何以

立於世。彼雖不愛妾。妾可以忘義乎。遂訟之。魏安釐王聞之。高其義。曰。慈母如此。可不赦其子乎。乃赦其子。而復其家。自此之後。五子親慈母。雍雍若一。慈母以禮義漸之。率導八子。咸爲魏大夫卿士。而前妻其漢安衆令漢中程文矩妻李穆姜。有二男。而前妻四子。以母非所生。憎毀日積。而穆姜慈愛溫仁。撫字益隆。衣食資供。皆兼倍所生。或謂母曰。四子不孝甚矣。何不別居以遠之。對曰。吾方以義相導。使其自遷善也。及前妻長子興疾困篤。母惻隱。親自爲調藥膳。恩情

篤密。興疾久乃瘳。於是呼三弟謂曰。繼母慈仁。出自天愛。吾兄弟不識恩養。禽獸其心。雖母道益隆。我曹過惡亦已深矣。遂將三弟詣南鄭獄。陳母之德。狀己之過。乞就刑辟。縣言之於郡。郡守表異其母。蠲除家徭。遣散四子。許以修革。自後訓導愈明。並爲良士。今之人。爲人嫡母。而疾其孽子。爲人繼母。而疾其前妻之子者。聞此四母之風。亦可以少愧矣。魯師春姜嫁其女。三往而三逐。春姜問其故。以輕侮其室人也。春姜召其女而笞之。曰。夫婦人以順從爲務。

貞慤為首。今爾驕溢不遜。以見逐。曾不悔前過。吾告汝數矣。而不吾用。爾非吾子也。笞之百。而畱之三年。乃復嫁之。女奉守節義。終知為人婦之道。今之為母者。女未嫁不能誨也。既嫁為之援。使挾己以凌其壻家。及見棄逐。則與壻家鬪訟。終不自責其女之不令也。如師春姜者。豈非賢母乎。

家範卷之三

家範卷之四

子上

孝經曰。夫孝天之經也。地之義也。民之行也。天地之經而民是則之。又曰。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謂之悖德。不敬其親而敬他人者。謂之悖禮。以順則逆。民無則焉。不在於善。而皆在於凶德。雖得之。君子不貴也。又曰。五刑之屬三千。而罪莫大於不孝。孟子曰。不孝有五。惰其四支。不顧父母之養。一不孝也。博奕好飲酒。不顧父母之養。二不孝也。好貨財私妻子。不顧父母

之養三不孝也。從耳目之欲，以為父母戮，四不孝也。好勇鬪狠，以危父母，五不孝也。夫為人子而事親，或虧，雖有他善累百，不能掩也。可不慎乎？

經曰：君子之事親也，居則致其敬，恭己之身，不近危辱。養則致其樂，樂親之志。病則致其憂，喪則致其哀，祭則致其嚴。嚴有恭也。

孔子曰：今之孝者，是謂能養。至於犬馬，皆能有養。不敬，何以別乎？禮，子事父母，雞初鳴，咸盥漱，盛容飾，以適父母之所。父母之衣衾，簞席枕几，不傳杖履，祇敬之，勿敢近。傳，移也。敦牟卮匱，非餒莫敢用。卮，匱也。酒漿器。敦，牟，黍稷器。在

父母之所有，命之，應唯敬對。進退周旋，慎齊。齊，莊也。升降出入，揖遜不敢噦噫，嚏咳欠伸，跛倚睇視，不敢唾洩。睇，傾視也。寒不敢襲，瘠不敢搔，襲，謂重衣也。不有敬事，不敢袒裼。裼，袒也。不涉不擻，擻，揭衣也。

為人子者，出必告，反必面。告，面同耳。反，言面者從外來，宜知親之顏色安否。

所遊必有常，所習必有業。緣親之意，欲知之。恒言不稱老，廣敬。

又為人子者，居不主奧，坐不中席，行不中道，立不中門。謂與父同宮者也。不敢當其尊處，室中西南隅謂之奧。道有左右中門，謂棖闌之中央，內則曰命士，以上父子皆異宮。

食饗不為槃，槃，量也。不制待賓。祭祀不為尸。

尊者之處為其失子道聽於無聲視於無形恒若親然則尸卜筮無父者教使然不登高不臨深不苟訾不苟笑為近其危辱也人之性不欲見毀訾不欲見笑君子樂然後笑孝子不服闇不登危服事也不闇冥之中從事為有非常且嫌懼辱親也失禮也

宋武帝即大位春秋已高每旦朝繼母蕭太后未嘗失時刻彼為帝王尚如是况士民乎

梁臨川靜惠王宏兄懿為齊中書令為東昏侯所殺諸弟皆被收僧慧思藏宏得免宏避難潛伏與太妃異處每遣使叅問起居或謂逃難須密不宜往來宏銜

淚答曰乃可無我此事不容暫廢彼在危難尚如是况平時乎

為子者不敢自高貴故在禮三賜不及車馬三賜三命也凡仕者一命而受爵再命而受衣服三命而受車馬而身所以尊者備卿大夫士之子不受不敢以成尊比踰於父天子諸侯之子不敢以富貴加於父兄不受自卑遠於君

國初平章事王溥父祚有賓客溥常朝服侍立客坐不安席祚曰狔犬不足為之起此可謂居則致其敬矣禮子事父母雞初鳴而起左右佩服以適父母之所及所下氣怡聲問衣燠寒疾痛苛癢而敬抑搔之怡悅也苛

疥抑按搔摩也出入則或先或後而敬扶持之。先後之隨進時便也

盥少者奉槃長者奉水請沃盥卒受巾。槃承盥水者巾以悅手

問所欲而敬進之柔色以溫之。溫籍也父母之命勿逆

勿忌。恃其孝敬之愛則或違懈若飲之食之雖不嗜必嘗而待。請後

命而加也加之衣服雖不欲必服而待。待後命釋藏也

又子婦無私貨無私畜無私器不敢私假不敢私與。家事

統於尊也

又為人子之禮冬溫而夏清昏定而晨省。安定其牀衽也省問其安

否何在醜夷不爭。醜衆也夷同儕也

孟子曰曾子養曾皙必有酒肉將徹必請所與問有餘必曰有曾皙死曾元養曾子必有酒肉將徹不請所與問有餘曰亡矣將以復進也此所謂養口體者也

若曾子則可謂養志也事親若曾子者可也

老萊子孝奉二親行年七十作嬰兒戲身服五采斑斕之衣嘗取水上堂詐跌仆臥地為小兒啼美雛於親側欲親之喜

漢諫議大夫江革少失父獨與母居遭天下亂盜賊並起革負母逃難備經險阻常採拾以為養遂得俱全

於難革轉客下邳貧窮裸跣行傭以供母便身之物莫不畢給建武末年與母歸鄉里每至歲時縣當案比案驗以比之猶今貌閱也革以老母不欲搖動自在轅中輓車不用牛馬由是鄉里稱之曰江巨孝

晉西河人王延事親色養夏則扇枕席冬則以身溫被隆冬盛寒體無全衣而親極滋味

宋會稽何子平為揚州從事吏月俸得白米輒貨市粟麥人曰所利無幾何足為煩子平曰尊老在東不辦得米何心獨饗白粲每有贈鮮肴者若不可寄至家

則不肯受後為海虞令縣祿唯供養母一身不以及妻子人疑其儉薄子平曰希祿本在養親不在為己問者慙而退

同郡郭原平養親必以己力傭賃以給供養性甚巧每為人傭作止取散夫價主人設食原平自以家貧父母不辦有肴味唯食鹽飯而已若家或無食則虛中竟日義不獨飽須日暮作畢受直歸家於里糴買然後舉爨

唐曹成王臯為衡州刺史遭誣在治念太妃老將驚而

戚出則囚服就辟入則擁笏垂魚坦坦施施貶潮州
刺史以遷入賀既而事得直復還衡州然後跪謝告
實此可謂養則致其樂矣

禮父母有疾冠者不櫛行不翔憂不為言不惰憂不在

不正琴瑟不御憂不食肉不至變味飲酒不至變貌

在味笑不至矧怒不至詈憂在心難變也齒疾止復

故本曰矧大笑則見

文王之為世子朝於王季日三三皆曰朝以其禮同雞初鳴而衣

服至於寢門外問內豎之御者曰今日安否何如豎內

小臣之屬掌外內之通命者御如小史直日矣內豎曰安文王乃喜孝子恒

及日中又至亦如之及莫又至亦如之莫夕其有不

安節則內豎以告文王文王色憂行不能正履節謂

之故事履王季復膳飲食然後亦復初憂武王帥而

行之不敢有加焉庶幾程式文王有疾武王不脫冠

帶而養言常在側文王一飯亦一飯文王再飯亦再飯欲

氣力箴旬有二日乃間間猶

漢文帝為代王時薄太后常病三年文帝目不交睫衣

不解帶湯藥非口所嘗弗進

晉范喬父粲仕魏為太宰中郎齊王芳被廢粲遂稱疾
 闔門不出陽狂不言寢所乘車足不履地子孫常侍
 左右候其顏色以知其旨如此三十六年終於所寢
 之車喬與二弟並棄學業絕人事侍疾家庭至粲沒
 不出里邑
 南齊庾黔婁為孱陵令到縣未旬父易在家遭疾黔婁
 忽心驚舉身流汗即日棄官歸家家人悉驚其忽至
 時易病始二日醫云欲知差劇但嘗糞甜苦易泄利
 黔婁輒取嘗之味轉甜滑心愈憂苦至夕每稽顙北

辰求以身代俄聞空中有聲曰徵君壽命盡不可延
 汝誠禱既至改得至月末晦而易亾
 後魏孝文帝幼有至性年四歲時獻文患癰帝親自吮
 膿
 北齊孝昭帝性至孝太后不豫出居南宮帝行不正履
 容色貶悴衣不解帶殆將旬殿去南宮五百餘步雞
 鳴而出辰時方還來去徒行不乘輿輦太后所苦小
 增便即寢伏閣外食飲藥物盡皆躬親太后惟常心
 痛不自堪忍帝立侍惟前以瓜搯手心血流出袖此

可謂病則致其憂矣。

經曰孝子之喪親也哭不哀。氣竭而息。禮無容。無容。言

不文。不為文飾。服美不安。不安。美飾。麻。聞樂不樂。悲。哀在心。故不樂也。

食旨不甘。旨。美也。不甘。美。味。故蔬食水飲。此哀戚之情也。三日而食。

教民無以死傷生。毀不滅性。此聖人之政也。不食三日。哀毀。

過情滅性而死。虧孝道。故聖人制禮施教。不令至于殞滅。喪不過三年。示民有終

也。三年之喪。天下達禮。使不肖企及。賢者俯從。夫孝子有終身之憂。聖人以三年為制者。使人有終竟

之限。為之棺槨衣衾而舉之。謂歛衣衾。被也。舉。謂舉

屍內於棺也。陳其簠簋而哀感之。簠。簋。祭器也。陳。奠。素器。而。不見。親。故。哀。感。之。

擗踊哭泣。哀以送之。男踊。女擗。袒。載。送。之。卜其宅兆。而安厝之。

宅。墓穴也。兆。塋域也。葬事大故。卜之。為之宗廟。以鬼享之。立廟。附。祖。之。後。則。以。鬼。禮。

享。春秋祭祀。以時思之。時祭。展其孝思也。以生事

愛敬。死事哀感。生民之本盡矣。死生之義備矣。孝子

之事親終矣。君子之於親喪。固所以自盡也。不可不

勉。喪禮備在方冊。不可悉載。

孔子曰。少連大連。善居喪。三日不怠。三月不解。期悲哀。

三年憂。東夷之子也。高子臯。執親之喪也。子臯。孔子弟子。名柴。

泣血三年。言泣無聲。如血出。未嘗見齒。言笑之微。君子以為難。

顏丁善居喪。顏丁魯人。始死，皇皇焉如有求而弗得及殯，望

望焉如有從而弗及。既葬，慨焉如不及其反而息。從也。慼也。慼貌。

慼也。慼貌。

唐太常少卿蘇頌遭父喪，睿宗起復為工部侍郎。頌固

辭，上使李日知諭旨，日知終坐不言而還。奏曰：臣見

其哀毀，不忍發言，恐其殞絕。上乃聽其終制。

左庶子李涵為河北宣慰使，會丁母憂，起復本官而行。

每州縣郵驛公事之外，未嘗啓口，蔬飯飲水，席地而

息。使還，請罷官終喪制。代宗以其毀瘠許之，自餘能

盡哀竭力以喪其親，孝感當時，名先後來者，世不乏人。此可謂喪則致其哀矣。

古之祭禮詳矣，不可徧舉。孔子曰：祭如在，君子事死如

事生，事亡如事存。齋三日，乃見其所為齋者。思之，熟也。祭

之日，樂與哀半。饗之必樂，已至必哀。外盡物，內盡志。

入室儼然，必有見乎其位；周還出戶，肅然必有聞乎其

容聲；出戶而聽，愴然必有聞乎其嘆息之聲。周還出戶，謂薦設時也。無戶者，闔戶。

若食間，則有出戶而聽之。是故先王之孝也，色不忘

乎目，聲不絕乎耳，心志嗜欲不忘乎心，致愛則存，致

愨則著著存不忘乎心夫安得不敬乎存著則謂其思念也齊

齊乎其敬也愉愉乎其忠也勿勿諸其欲其饗之也

勿勿猶勉勉也詩曰神之格思不可度思矧可斲思格至也矧况也

斲厭也言孝子之享親盡其敬愛之心而已矣安知神之所處於彼乎於此乎况敢有厭怠之心乎此

其大畧也

孟蜀太子賓客李鄆年七十餘享祖考猶親滌器人或

古代之不從以為無以達追慕之意此可謂祭則致其

嚴矣經曰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孝之始也

曾子有疾名門弟子曰啓子足啓子手鄭曰啓開也曾子以為身體受

於父母不敢毀傷故使弟子開衾而視之詩云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

薄冰孔曰言此詩者喻已常慎恐有毀傷而今而後吾知免夫小子

樂正子春下堂而傷足數月不出猶有憂色門弟子曰

夫子之足瘳矣數月不出猶有憂色何也樂正子春

曰善如爾之問也善如爾之問也吾聞諸曾子曾子

聞諸夫子曰天之所生地之所養惟人為大父母全

而生之子全而歸之可謂孝矣不虧其體不辱其身

可謂全矣曾子聞諸夫子述曾子所聞於孔子之言故君子頃步而弗敢

忘孝也。今予忘孝之道，予是以有憂色也。一舉足而不敢忘父母，一出言而不敢忘父母，一舉足而不敢忘父母，是故道而不徑，舟而不游，不敢以先父母之遺體行殆。一出言而不敢忘父母，是故惡言不出於口，忿言不反於身，不辱其身，不羞其親，可謂孝矣。徑，步也。

疾，邪趨也。

或曰：親有危難，則如之何，亦憂身而不救乎？曰：非謂其然也。孝子奉父母之遺體，平居一毫不敢傷也。及其狗仁蹈義，雖赴湯火，無所辭，况救親於危難乎？古以

死狗其親者多矣。

晉末烏程人潘綜，遭孫恩亂，攻破村邑。綜與父驃共走避賊。驃年老行遲，賊轉逼。驃語綜：「我不能去，汝走可脫。幸勿俱死。」驃困乏坐地，綜迎賊叩頭曰：「父年老乞賜生命，賊至，驃亦請賊曰：『兒少，自能走。』今為老子不去。孝子不惜死，可活此兒。」賊因斫驃，綜乃抱父於腹下。賊斫綜頭面，凡四創。綜當時悶絕，有一賊從傍來，會曰：「卿舉大事，此兒以死救父，云何可殺？」殺孝子不祥，賊乃止。父子並得免。

齊射聲校尉庾道愍所生母漂流交州道愍尚在襁褓及長知之求為廣州綏寧府佐至府而去交州尚遠乃自負擔冒嶮自達及至州尋求母經年不獲日夜悲泣嘗入村日暮雨驟乃寄止一家有嫗負薪自外還道愍心動因訪之乃其母也於是俯伏號泣遠近赴之莫不揮淚

因之坐服絲綖四日父平之

梁湘州主簿吉玢孚云切父天監初為原鄉令為吏所誣逮詣廷尉玢年十五號泣衢路祈請公卿行人見者皆為隕涕其父理雖清白而耻為吏訊乃虛自引咎

罪當大辟玢乃搥登聞鼓乞代父命武帝嘉異之尚以其童稚疑受教於人敕廷尉蔡法度嚴加脇誘取其疑實法度乃還寺盛陳徽纒厲色問曰爾求代父死敕已相許便應伏法然刀鋸至劇審能死不且爾童孺志不及此必人所教姓名是誰若有悔異亦相聽許對曰囚雖蒙弱豈不知死可畏憚顧諸弟幼藐唯囚為長不忍見父極刑自延視息所以內斷胸臆上千萬乘今欲殉身不測委骨泉壤此非細故奈何受人教耶法度知不可屈撓乃更和顏誘語之曰主

上知尊侯無罪。行當釋亮。觀君神儀明秀。足稱佳童。今若轉辭。幸父子同濟。奚以此妙年。苦求湯鑊。粉曰。凡鯤鰭螻蟻。尚惜其生。况在人斯。豈願齏粉。但父挂深劾。必正刑書。故思殞什。冀延父命。粉初見囚。獄椽依法備加桎梏。法度矜之。命脫其二械。更令着一小者。粉弗聽。曰。粉求代父死。死囚豈可減乎。竟不脫械。法度以聞。帝乃宥其父子。丹陽尹王志。求其在廷尉故事。并諸鄉居。欲於歲首舉充純孝。粉曰。異哉。王尹何量粉之薄也。夫父辱子死。斯道固然。若粉有靦面。

目。當其此舉。則是因父買名。一何甚辱。拒之而止。此其章章尤著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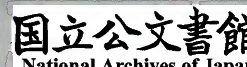
家範卷之四

宋神宗之四...
 今於...
 依...
 其章章...
 且...
 其章章...
 且...

家範卷之五

宋司馬溫公著

子下...
 書稱舜烝烝乂不格姦何謂也曰言能以至孝和頑嚚
 昏傲使進進以善自治不至於大惡也
 曾子耘瓜誤斬其根皙怒建大杖以擊其背曾子仆地
 而不知人久之乃蘇欣然而起進於皙曰嚮也參
 得罪於大人用力教參得無疾乎退而就房援琴而
 歌欲令皙聞之知其體康也孔子聞之而怒告門
 弟子曰參來勿內曾參自以為無罪使人請於孔子



孔子曰。汝不聞乎。昔舜之事瞽瞍。欲使之未嘗不在於側。索而殺之。未嘗可得。小捶則待過。大杖則逃走。故瞽瞍不犯不父之罪。而舜不失烝烝之孝。今參事父。委身以待暴怒。殫而不避。身既死。而陷父於不義。其不孝孰大焉。汝非天子之民乎。殺天子之民。其罪奚若。曾參聞之曰。參罪大矣。遂造孔子而謝過。此之謂也。此章疑有缺文。姑闕之。以俟博學君子。或曰。孔子稱色難。色難者。觀父母之志趣。不待發言而後順之者也。然則經何以貴於諫爭乎。曰。諫者為救

過也。親之命可從而不可從。是悖戾也。不可從而從之。則陷親於大惡。然而不諫。是路人。故當不義則不可不爭也。或曰。然則爭之能無拂親之意乎。曰。所謂爭者。順而止之。志在必於從也。孔子曰。事父母幾諫。包幾者。微也。當微諫。包納善言于父母。見志不從。又敬不違。勞而不怨。包諫父母者。見志有不從。已諫之色。則禮。父母有過。下包又當恭敬。不違父母意。而遂已之諫。禮。父母有過。下氣怡色。柔聲以諫。諫若不入。起敬起孝。說則復諫。起更不說。則與其得罪於鄉黨州閭。寧孰諫。子從父之命。不可謂也。父母怒。不說。而撻之流血。不敢疾怨。起敬起孝。又

曰事親有隱而無犯。又曰父母有過諫而不逆。又曰三諫而不聽則號泣而隨之。言窮無所之也。或曰諫則彰親之過奈何。曰諫諸內隱諸外者也。諫諸內則親過不遠隱諸外故人莫得而聞也。且孝子善則稱親過則歸己。凱風曰母氏聖善我無令人其心如。是夫又何過之彰乎。

或曰子孝矣而父母不愛如之何。曰責己而已。昔舜父頑母嚚象傲日以殺舜為事舜往于田日號泣于旻天于父母。仁覆愍下謂之旻天言舜初耕於歷山之時為父母所疾日號泣于旻天及父母克

己自責不責於人負罪引慝祇載見瞽瞍夔夔齋慄瞽瞍亦允若誠之至也。如瞽瞍者猶信而順之况不至是者乎。慝惡載事也夔夔齋慄敬懼之貌言舜負罪引惡敬以事見于父慄懼齋莊父亦信順之言能以至誠感頑父

曾子曰父母愛之喜而不怠父母惡之懼而弗怨。漢侍中薛苞好學篤行喪母以至孝聞及父娶後妻而憎苞分出之苞日夜號泣不能去至被毆杖不得已廬於舍外旦入而灑掃父怒又逐之乃廬於里門昏晨不廢積歲餘父母慙而還之。

晉太保王祥至孝。早喪親。繼母朱氏不慈。數譖之。由是失愛於父。每使埽除牛下。祥愈恭謹。父母有疾。衣不解帶。湯藥必親嘗。有丹柰結實。母命守之。每風雨。祥輒抱樹而泣。其篤孝純至如此。母終居喪毀悴。杖而後起。

西河人王延。九歲喪母。泣血三年。幾至滅性。每至忌日。則悲泣三旬。繼母卜氏遇之無道。恒以蒲穰及敗麻頭與延貯衣。其姑聞而問之。延知而不言。事母彌謹。卜氏嘗盛冬思生魚。敕延求而不獲。杖之流血。延尋

泔凌而哭。忽有一魚長五尺。踊出冰上。延取以進母。卜氏心悟。撫延如己生。

齊始安王諮議劉渢。父紹。仕宋位中書郎。渢母早亾。紹被敕納路太后兄女爲繼室。渢年數歲。路氏不以爲子。奴婢輩捶打之。無期度。渢母亾日。輒悲啼不食。彌爲婢輩所苦。路氏生謙。渢怜愛之。不忍捨。常在牀帳側。輒被驅捶。終不肯去。路氏病經年。渢晝夜不離左右。每有增加。輒流涕不食。路氏病瘥。感其意。慈愛遂隆。路氏富盛。一旦爲渢立齋宇。筵席不減侯王。

唐宣歙觀察使崔衍父倫為左丞。繼母李氏不慈於衍。衍時為富平尉。倫使于吐蕃。久方歸。李氏衣敝衣。以見倫。倫問其故。李氏稱倫使于蕃中。衍不給衣食。倫大怒。召衍責詬。命僕隸拉於地。袒其背。將鞭之。衍泣涕終不自陳。倫弟殷聞之。趨往以身蔽衍。杖不得下。因大言曰。衍每月俸錢。皆送嫂處。殷所具知。何忍乃言。衍不給衣食。倫怒乃解。由是倫遂不聽李氏之譖。及倫卒。衍事李氏益謹。李氏所生次子郃。每多取母錢。使其主以書契徵負於衍。衍歲為償之。故衍宦至

江州刺史。而妻子衣食無所餘。子誠孝而父母不愛。則孝益彰矣。何患乎。

或曰。妻子失親之意。則如之何。曰。禮。子甚宜其妻。父母不說。出宜猶善也。子不宜其妻。父母曰。是善事我。子行夫婦之禮焉。沒身不衰。

漢司隸校尉鮑永。事後母至孝。妻嘗於母前叱狗。永去之。

齊征北司徒記室劉瓛音桓。母孔氏。甚嚴明。瓛年四十餘。未有婚對。建元中。高帝與司徒褚彥回為瓛娶王氏。

女王氏穿壁挂履土落孔氏牀上孔氏不悅歎即出其妻

唐鳳閣舍人李迴秀母氏庶賤其妻崔氏嘗叱媵婢母聞之不悅迴秀即時出妻或止之曰賢室雖不避嫌疑然過非出狀何遽如此迴秀曰娶妻本以養親今違忤顏色何敢留也竟不從

後漢郭巨家貧養老母妻生一子三歲母常減食與之巨謂妻曰貧乏不能供給共汝埋子子可再有母不可再得妻不敢違巨遂掘坑二尺餘忽黃金一釜或

曰郭巨非中道曰然以此教民民猶厚於慈而薄於孝

或曰五母在禮律皆同服凡人事嫡繼慈養之情烏能比於所生或者疑於偽與曰是何言之悖也在禮為人後者斬衰三年傳曰何以三年也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何如而可為之後同宗則可為之後如何而可以為人後支子可也為所後者之祖父母妻妻之父母昆弟昆弟之子若子若子者謂所為後之子如親子繼母如母傳曰繼母何以如母繼母之配父與因母同故孝子

不敢殊也。因猶親也。慈母如母。傳曰：慈母者何也？妾之無子者，妾子之無母者，父命妾曰：以為子，命子曰：女，以為母。若是，則生養之，終其身如母，死則喪之三年，如母，貴父之命也。况嫡母子之君也，其尊至矣。梁中軍田曹行參軍庾沙彌嫡母劉氏寢疾，沙彌晨昏侍側，衣不解帶，或應鍼灸，輒以身先試。及母亡，水漿不入口，累日。初進大麥薄飲，經十旬，方為薄粥。終喪不食鹽醬，冬日不衣綿纊，夏日不解衰絰，不出廬戶。晝夜號慟，鄰人不忍聞，所坐薦，淚霑為爛。墓在新林，忽

有旅松百許株，枝葉鬱茂，有異常松。劉好噉甘蔗，沙彌遂不復食之。漢丞相翟方進既富貴，後母猶在，進供養甚篤。太尉胡廣年八十，繼母在堂，朝夕瞻省，旁無几杖，言不稱老。漢顯宗命馬皇后母養肅宗，肅宗孝性純篤，母子慈愛，始終無纖介之間。帝既專以馬氏為外家，故所生賈貴人，不登極位。賈氏親宗，無受寵榮者。及太后崩，乃策書加貴人玉赤綬而已。古人有丁蘭者，母早亡，不及養，乃刻木而事之。彼賢者孝愛之心，發於天性，失其親而無所施，至於

刻木猶可事也。况嫡繼慈養之存乎。聖人順賢者之心而為之禮。豈有聖人而教人為偽者乎。葬者人子之大事。死者以窀穸為安。宅兆而未葬。猶行而未有歸也。是以孝子雖愛親。留之不敢久也。古者天子七月。諸侯五月。大夫三月。士踰月。誠由禮物有厚薄。奔赴有遠近。不如是不能集也。國家諸令。王公以下。皆三月而葬。蓋以待同位外姻之會葬者。適時之宜。更為中制也。禮未葬。不變服。啜粥居倚廬。寢苦枕塊。既虞而後有所變。蓋孝子之心。以為親未獲所

安。已不敢即安也。

漢蜀郡太守廉范。王莽大司徒丹之孫也。父遭喪亂。客死於蜀。漢范遂流寓西州。西州平。歸鄉里。年五十。辭母西迎父喪。蜀都太守張穆。丹之故吏。重資送范。范無所受。與客步負喪歸葭萌。載舩觸石破沒。范抱持棺柩。遂俱沉溺。眾傷其義。鉤求得之。療救僅免於死。卒得歸葬。

宋會稽賈恩。母亡。未葬。為鄰火所逼。恩及妻栢氏。號哭奔救。鄰近赴助。棺櫬得免。恩及栢氏。俱燒死。有司奏

改其里爲孝義里。蠲租布三世。追贈恩顯親左尉。會稽郭原平父亡。爲塋壙。凶功不欲假人。已雖巧而不解作墓。乃訪邑中有塋墓者。助之運力。經時展勤。久乃閑練。又自賣丁夫。以供衆費。窀穸之事。儉而當禮。性無術學。因心自然。葬畢。詣所買主。執役無懈。與諸奴分務。讓逸取勞。主人不忍使。每遣之。原平服勤。未嘗暫替。傭賃養母。有餘聚以自贖。

海虞令何子平母喪去官。哀毀踰禮。每至哭踊。頓絕方蘇。屬大明末。東土饑荒。繼以師旅。八年不得營葬。晝

夜號哭。常如袒括之日。冬不衣絮。暑不就清涼。一日以數合米爲粥。不進鹽菜。所居屋敗。不蔽風日。兄子伯興欲爲葺理。子平不肯曰。我情事未伸。天地一罪人耳。屋何宜覆。蔡興宗爲會稽太守。甚加矜賞。爲營冢壙。

新野庾震喪父母。居貧無以葬。賃書以營事。至手掌穿。然後成葬事。賢者於葬。何如其汲汲也。今世俗信術者。妄言以爲葬不擇地。及歲月日時。則子孫不利。禍殃總至。乃至終喪除服。或十年。或二十年。或終身。或

累世猶不葬。至爲水火所漂焚。他人所投棄。失亾尸。柩不知所之者。豈不哀哉。人所貴有子孫者。爲死而形體有所付也。而旣不葬。則與無子孫而死道路者。奚以異乎。詩云。行有死人。尚或殮之。况爲人子孫。乃忍棄其親而不葬哉。

唐太常博士呂才叙葬書曰。孝經云。卜其宅兆而安厝之。蓋以窀穸旣終。永安體魄。而朝市遷變。泉石交侵。不可前知。故謀之龜筮。近代或選年月。或相墓田。以爲一事失所。禍及死生。按禮。天子諸侯大夫葬。皆有

月數。則是古人不擇年月也。春秋九月丁巳葬定公。雨不克葬。戊午日中乃克葬。是不擇日也。鄭簡公。司墓之室。當道毀之。則朝而窆。不毀則日中而窆。子產不毀。是不擇時也。古之葬者。皆於國都之北。域有常處。是不擇地也。今葬者。以爲子孫富貴貧賤夭壽。皆因卜所致。夫子文爲令尹而三已。柳下惠爲士師而三黜。討其丘壠。未嘗改移。而野俗無識。妖巫妄言。遂於躡踊之際。擇葬地。而希官爵。荼毒之秋。選葬時。而規財利。斯言至矣。夫死生有命。富貴在天。固非葬所

能移。就使能移。孝子何忍委其親不葬。而求利於已哉。世又有用羗胡法。自焚其柩。收燼骨而葬之者。人習爲常。恬莫之怪。嗚呼。訛俗諄戾。乃至此乎。或曰。旅宦遠方。貧不能致其柩。不焚之。何以致其就葬。曰。如廉范輩。豈其家富也。延陵季子有言。骨肉歸復于土。命也。魂氣則無不之也。舜爲天子。巡狩至蒼梧而殂。葬於其野。彼天子猶然。况士民乎。必也無力不能歸其柩。卽所亾之地而葬之。不猶愈於毀焚乎。或曰。生事之以禮。死葬之以禮。祭之以禮。具此數者。可以爲

大孝乎。曰。未也。天子以德教加於百姓。刑於四海。爲孝。諸侯以保社稷爲孝。卿大夫以守其宗廟爲孝。士以保其祿位爲孝。皆謂能成其先人之志。不墜其業者也。

晉庾袞父戒袞以酒。袞嘗醉。自責曰。余廢先人之戒。其何以訓人。乃於父墓前。自杖三十。可謂能不忘訓辭矣。

詩云。題彼鵲鳩。載飛載鳴。我日斯邁。而月斯征。夙興夜寐。無忝爾所生。

經曰。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孝之終也。又曰。事親者。居上不驕。為下不亂。在醜不爭。居上而驕。則亾。為下而亂。則刑。在醜而爭。則兵。三者不除。雖日用三牲之養。猶為不孝也。

內則曰。父母雖沒。將為善。思貽父母令名。必果。將為不善。思貽父母羞辱。必不果。貽。遺也。果。決也。

公明儀問於曾子曰。夫子可以為孝乎。曾子曰。是何言歟。是何言歟。君子之所謂孝者。先意承志。諭父母於道。參直養者也。安能為孝乎。

曾子曰。身也者。父母之遺體也。行父母之遺體。敢不敬乎。居處不莊。非孝也。事君不忠。非孝也。蒞官不敬。非孝也。朋友不信。非孝也。戰陳無勇。非孝也。五者不備。裁及其親。敢不敬乎。亨熟羶薌。嘗而薦之。非孝也。君子之所謂孝也。國人稱願。然曰。幸哉。有子如此。所謂孝也已。為人子能如是。可謂之孝有終矣。

家範卷之五

